

公司代码：600242

公司简称：*ST 中昌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季明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凯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严凯聃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励景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的保证合同纠纷诉讼判决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9 日披露的《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临 2022-112），法院判决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应当在（2019）沪 0115 民初 89768 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范围内就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未履行的付款义务向原告励景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2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昌数据	指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过往及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三盛宏业	指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博雅科技/博雅立方	指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云克科技/云克网络	指	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亿美汇金	指	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昌数据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ONGCHANG BIG DATA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HONGCHANG DAT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凌云（工商登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季明睿	兰野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
电话	13641926649	13641926649
传真	021-60715926	021-60715926
电子信箱	investor@zhongchangdata.com	investor@zhongchangdata.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阳江市江城区安宁路富华小区A7（7-8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11
公司网址	www.zhongchangdata.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zhongchangdata.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中昌	600242	中昌数据、ST中昌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836,574.64	383,246,775.94	-9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387,822.74	-28,661,184.84	-11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61,346,437.40	-28,883,116.48	-11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3,838.00	-35,180,572.94	117.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35,362.40	45,804,421.29	-133.48
总资产	1,066,873,468.49	1,055,515,477.27	1.0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	-0.063	-112.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	-0.063	-112.70
扣除 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	-0.063	-112.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6.26	-5.62	减少 400.64 个百 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406.26	-5.66	减少 400.60 个百 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2,377.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763.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1,385.34
----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主要为国内数字化营销及国外数字化营销。

1、博雅立方业务

(1) 数字媒体广告

数字媒体广告主要是广告主通过互联网媒体、智能手机来进行推广的方式,和传统媒体相比,数字媒体更加注重广告效果。数字媒体主要针对智能手机、平板电脑、个人电脑人群的精准营销。数字媒体根据用户的日常浏览行为、搜索关键词广告信息等内容进行人群定向,让广告在合适的时间、合适的地点发给合适的人群。广告主提出互联网媒体广告需求后,博雅科技代其进行账户开立,并为其提供在数字媒体平台的营销账户的管理服务,具体包括:媒体选择、优化模型、预算分配、账户重组/扩展以及下单执行等服务。博雅科技通过对互联网媒体广告进行选择优化、投放渠道管理、质量度优化等,最终实现广告精准展示、品牌曝光。

(2) 营销服务

营销服务是指通过“人机结合”的方式,为企业提供基于营销、数据的专业服务解决方案,主要包含以下几个类别:

①搜索营销服务(简称 SEM):博雅科技独创的优化 7 步法,包括为客户提供营销定位、精准托词、智能分组、吸精创意、时效匹配、敏捷竞价、科学优化等。

②数据服务(简称 DS):依托博雅科技的大数据能力,为谷歌、百度、腾讯、阿里等平台级企业和人工智能高科技公司提供搜索优化、算法训练、智能机器人训练、自然语言分析、精准营销、多类型数据审核等全系列数据服务。

③网络公关(简称 EPR):立足博雅立方 2008 年成立至今所积累的 SMO(社化媒体优化)经验,结合品牌企业的营销需求,帮助传统品牌企业、互联网创新企业、进入中国市场的外资企业更好的进行品牌宣传,提升 PR(公关)效果,最终实现在线营销 ROI(投资回报率)的提升。

④SMO(Search Media Optimization)搜索媒体优化:基于搜索的口碑营销,通过网站优化 seo、舆情维护、品牌内容植入,通过多层次口碑内容策划、创建、提升品牌在网络中的美誉度,打造品牌良好形象。

⑤SMC (Social Media Center) 社会化媒体营销中心：以原生内容为核心，依托博雅科技强大的媒体资源和技术支持，通过事件营销、ip 营销、短视频营销以及精准的品牌口碑营销，让品牌成为热点事件，打造良好品牌口碑。

⑥IMC (Integrated Marketing Center) 整合营销：作为大数据智能营销领导者，博雅科技建立了天罡 DSP, 独创“DMP+移动 DSP”投放模式。对接国内外多个广告交易平台(AdExchange), 实现覆盖全球的基于“人群定向”的广告投放；并创立了属于自己的一站式服务流程，针对投放的每一个环节都对自己做出了高要求：消费者洞察、方案建议、投放优化、数据洞察和经验总结。

2、云克科技业务

(1) 精准营销服务

精准营销服务是云克科技通过数据挖掘和数据分析，对互联网用户的网络浏览行为进行跟踪分析，从而根据分析结果对互联网用户进行精准识别，准确、高效、经济地为广告主在搜索引擎媒体及移动媒体等平台上进行精准的广告投放，同时向特定用户推送需求度较高的商品和服务。

云克科技精准营销服务以 CPC 计费模式为主，具有用户可知、投放可控、效果可知的特点，使客户更直观了解广告投放的 ROI (投资回报率)。云克科技在提高广告投放效果的同时，根据投放媒体平台的不同特质，为客户提供综合的搭配与优化建议，以及媒体投放效果监测服务。

(2) 效果营销服务

效果营销是根据广告主的要求，通过在移动互联网网站、移动浏览器、移动应用市场、APP 客户端等移动数字媒体以及搜索引擎媒体等多种媒体渠道投放广告，面向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智能终端用户，实现 APP 下载、注册、安装、激活或购买行为的营销方式。

云克科技效果营销服务业务以 CPA 或 CPI 计费模式为主，以 APP 的下载、注册、安装、激活或购买数量为效果导向，通过整合多种媒体渠道，为广告主在 Andriod 和 iOS 平台上提升用户使用数量。

(3) 品牌广告服务

品牌广告是以对商品和企业形象的分析为基础，制定针对性的品牌形象广告投放策略，让投放营销策略与客户品牌形象和企业形象相符，通过云克科技合作优势移动媒体渠道提供的众多优质展示类广告资源进行品牌广告投放，帮助客户提升品牌形象，并使消费者对客户品牌产生信赖。云克科技品牌广告服务业务以 CPT 或 CPM 等计费模式为主，为广告主制定展示策略及展示内容，在媒体广告位进行品牌展示及品牌曝光，提升消费者对客户品牌的依赖度。

(二) 博雅科技及云克科技主要经营模式

(1) 博雅科技采购、销售等经营模式

A. 采购模式

博雅科技采购模式主要分为两种方式：一种方式为“以销定采”形式。一旦和客户确定了合作，博雅科技根据合作的协议向对应媒体下单。媒体形式、广告时间段、推广地域等和广告主签

订的协议基本一致。另一种方式为“媒体包断”的形式，博雅科技和数字媒体洽谈，以一定的价格买断广告资源。

B. 销售模式

博雅科技的销售模式主要为建立专门开拓新客户的顾问式销售团队，通过电话、互联网推广等方式与有数字媒体广告需求的广告主进行意向洽谈，或者在已有的营销托管业务客户中，发掘新的服务机会。

(2) 云克科技采购、销售等经营模式

A. 采购模式

云克科技主要采购模式为以销定采和以采定销两种模式。以销定采模式下云克科技根据销售合同采购一定期间的特定媒体资源。以采定销模式下，针对部分优质或者有潜力的媒体，云克科技处于抢占流量入口，保证广告主投放需求得到满足的战略考虑，会采取包断的形式。

B. 销售模式

云克科技主要客户来源于潜在客户自主挖掘、老客户续约和老客户转介绍。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国内少数的广告行业 A 股上市公司，在多年的服务期间在行业内积累了口碑。尽管经营不断滑坡，但依旧在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优势，同时报告期内平台还持有包括百度、360、头条、快手的二级代理身份。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受公司管理层更迭、资金流动性困难等影响，公司较多业务开展受阻，整体业务规模萎缩。2022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36,574.64 元，同比下降 98.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387,822.74 元，同比下降-114.18%。公司现管理层正积极面对并尽力解决公司面临的经营困难和遗留的种种问题，努力提升公司业绩，优化、规范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836,574.64	383,246,775.94	-98.74
营业成本	4,454,542.12	350,789,309.15	-98.73

销售费用	6,376,953.48	9,508,455.51	-32.93
管理费用	12,563,723.63	20,265,419.43	-38.00
财务费用	33,647,191.35	24,026,215.29	40.04
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3,838.00	-35,180,572.94	-117.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68,404.98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7,231.60	-100.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务严重萎缩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务严重萎缩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务严重萎缩，减少销售人员减少，销售人工开支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发生大额中介机构费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计提民生银行罚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紧催收经营性应收账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无投资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无筹资活动。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2,891,789.22	5.89	56,784,755.85	5.38	10.75	
应收款项	207,452,346.00	19.44	203,460,922.31	19.28	1.96	
存货						
合同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8,356,548.77	2.66	29,061,594.91	2.75	-2.43	
长期股权投资	35,404,824.61	3.32	35,196,011.08	3.33	0.59	
固定资产	599,545.09	0.06	731,236.12	0.07	-18.01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397,853.22	0.04	1,591,412.92	0.15	-75.00	主要系本年摊销使用权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667,047.13	0.06	1,143,509.38	0.11	-41.67	主要系

						本期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			262,421.56	0.02	-100.00	主要系本期摊销完毕所致。
短期借款	65,000,000.00	6.09	65,000,000.00	6.16	0.00	
预计负债			18,939,990.30	1.79	-100.00	主要系诉讼已判决，确认负债。
合同负债	46,205,358.66	4.33	15,864,773.27	1.50	191.24	主要系期初应收账款贷方重分类增加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2,799,883.87	64.00	630,088,759.53	59.69	8.3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1,019.16 元，全部为理财产品。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性质	互联网营销	互联网营销
注册资本	60,000,000.00	1,000,000.00
期末总资产	532,799,297.35	524,286,961.09
期末负债总额	261,232,695.55	121,668,798.23
期末净资产	271,566,601.80	402,618,162.86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1,239,854.82	3,054,576.97
本期净利润	-14,597,980.70	-9,352,829.40
本公司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生产经营风险：**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的数字营销行业客户数量众多，且遍布于各个行业和领域，因此业务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如果宏观经济整体下滑，经济增长减速，将会影响整个数字营销行业的发展，进而影响本公司的业务和经营。

2、行业监管和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数字营销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国家出台了包括《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关于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积极促进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等在内的一系列产业政策，对该行业给予支持和鼓励。然而，如未来出台新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政策、行业自律规则，可能在一定程度影响数字营销行业的运营和发展。

3、重大依赖风险

上市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即媒体采购金额相对较大，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性，但是上市公司会继续优化供应商结构，以客户服务为导向来规避依赖风险，在保持经营业绩持续发展的同时，与媒体及客户最终实现互惠互利，多方共赢。

4、债务风险

上市公司目前合并层面流动负债合计 9.9 亿，民生银行、温州银行等已经进入司法流程，公司多个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经营产生了很大影响。但上市公司将会与各债权人真诚密切的沟通，争取展期、利息减免等优惠措施，同时公司将尽快努力通过债务重组等各种方式，从根本上化解上市公司的债务风险，为上市公司争取更大的经营发展空间。

5、现金流风险

公司多笔债务违约以及董事涉嫌挪用资金，导致公司现金流枯竭，无法支付很多业务款项，随时有现金流断裂的可能。上市公司管理团队将会加快催收应收账款，争取分期支付应付款项等方式缓解现金流压力。

6、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 2015 年至今进行了两次涉及收购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之后公司形成了较大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重大资产重组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做减值测试。如果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将有可能出现商誉减值，从而造成公司合并报表利润不确定风险。

7、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第 9.3.2 条第（三）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8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4 月 9 日	详见 2022-026 号公告
2022 年第三（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24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6 月 25 日	详见 2022-089 号公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7 月 1 日	详见 2022-097 号公告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7 月 13 日	详见 2022-107 号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朱从双	董事、董事长、总裁	离任
武彪	董事	离任
孙舒源	董事	离任
曾建祥	董事、总裁	离任
吕锦波	董事	离任
韩勇	董事	离任
徐强胜	独立董事	离任
程曙光	独立董事	离任
周坚	独立董事	离任
杨斌	监事	离任
谭昌渊	职工监事	离任
叶其伟	副总裁	离任
刘勇	副总裁	离任
方圆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朱厚荣	财务总监	离任
吴远雅	副总裁	离任
季明睿	董事	选举
章超斌	董事	选举
陈爱文	独立董事	选举
闫洁	独立董事	选举
宋元杰	监事	选举
刘久威	职工监事	选举
张鑫亿	副总裁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避免与中昌数据潜在的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持续有效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避免和规范与中昌数据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持续有效	是	是		
	其他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在今后的公司管理和运营中将依法规范运作，积极采取措施避免中昌数据及其关联公司受到行政处罚，如果中昌数据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影响而受到行政处罚导致利益受损时，由控股股东补偿中昌数据经济损失	持续有效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在中昌数据经营干散货运输业务期间，不直接承接干散货运输业务，同时将交易标的经营的所有干散货船舶无条件以市场	持续有效	是	是		

			价格光租给中昌数据经营。2、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不与中昌数据有相同或者类似的生产、经营业务。3、出让相关商业机会以确保中昌数据及其全体股东利益和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受损害，除非中昌数据放弃					
其他承诺	其他		1、公司择机发行中长期的企业债券，来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2、向银行申请中长期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减少公司短期流动资金偿债压力；3、公司择时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方式筹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效降低公司的流动资金贷款余额，保证公司运营资金的安全。	持续有效	是	是		
	分红		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不低于 2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持续有效	是	是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 日对外披露了《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被刑事立案的进展暨董事被检察院批准逮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6), 公司正积极配合公安机关、检察院调查工作, 新管理层正密切关注案件进展及真实情况并将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厉群南先生任职期间的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以检察机关认定以及法院最终判决为准。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励景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的保证合同纠纷诉讼判决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9 日披露的《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临 2022-112），法院判决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应当在（2019）沪 0115 民初 89768 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范围内就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未履行的付款义务向原告励景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上海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起诉银码正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 29 名被告至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要求：1、请求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等系列协议；2、请求判令被告返还原告股权转让款 6.38 亿元及利息；3、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本案律师费贰拾万元；4、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上海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公司变更诉讼请求的申请，并出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移送至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处理。</p> <p>2021 年 3 月 8 日起诉至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1、请求依法判令被告 1 至被告 3 向原告支付补偿金（含年度补偿金及期满减值补偿金）暂计人民币 6.38 亿元（具体以审计鉴定金额为准）；2、请求依法判令被告 1 至被告 3 向原告支付补偿金迟延利息（具体以第 1 项诉请确定的 2018、2019、2020 年度应付补偿金为基数，2018 年度迟延利息从 2019 年 5 月 1 日起、2019 年度迟延利息从 2020 年 5 月 1 日起、2020 年度迟延利息从起诉之日起，按照日万分之一的标准，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3、请求依法判令被告 1 至被告 3 赔偿原告利息损失暂计人民币 70,316,317.36 元（暂计算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4、请求依法判令被告 1 至被告 3 赔偿原告律师费损失人民币 35 万元；5、请求依法判令被告 4 对第 1、2、3 项诉请承担连带责任；6、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由被告承担。</p> <p>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21）沪 02 民初 52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海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p>	临 2020-032、临 2020-050、临 2022-103
<p>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苏州分行）与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昌大数据）、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盛宏业）、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克科技）、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立方）、喀什云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逸科技）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一审判决：1、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归还借款本金 169,799,018.94 元及利息 5,602,028.15 元，并支付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自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256.25 个基点（BP）基础上上浮 50%计</p>	临 2022-109、临 2021-039、临 2022-109

<p>收的罚息、复利；2、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支付律师费 50 万元；3、被告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对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述第一项、第二项所涉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追偿 4、若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未能如期足额清偿上述第一项、第二项债务，则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有权以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 100%）拍卖或者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5、驳回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922,310 元，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927,310 元由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喀什云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负担。</p> <p>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判决书》：1、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归还借款本金 169,799,018.94 元以及利息 5,602,028.15 元，并支付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自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256.25 个基点（BP）基础上上浮 50%计收的罚息、复利；2、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支付律师费 50 万元；3、被告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对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述第一项、第二项所涉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追偿；4、若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未能如期足额清偿上述第一项、第二项债务，则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有权以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 100%）拍卖或者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5、驳回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其他诉讼请求。</p> <p>该案已进入执行阶段。</p>	
<p>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将中昌数据、上海钰昌、舟山中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起诉至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要求支付借款 37,000,000.00 元、利息 435,692.62 元，对舟山中昌抵押物的变价款优先受偿。该案已进入执行阶段</p>	<p>临 2021-050 、 临 2021-065</p>
<p>百度（中国）有限公司诉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趋识科技有限公司偿还欠付的 2021 年 5、6 月账期款，并要求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该案已进入调解阶段。</p>	<p>临 2021-075、临 2022-074</p>
<p>励景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基于《保证合同》要求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就其与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的另案债务承担保证责任，遂诉至法院。</p> <p>法院判决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应当在（2019）沪 0115 民初 89768 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范围内就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未履行的付款义务向原告励景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临 2021-072、临 2022-112</p>
<p>上海碧晟科技有限公司因矿机归属纠纷将公司下属公司上海今采网络</p>	<p>临 2022-050、临 2022-116</p>

科技有限公司起诉至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该案已撤诉	
成都万有算力科技有限公司未履行《技术服务合同》义务，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要求解除合同并返还价款，已诉至法院。目前已开庭，尚未判决。	临 2022-050
2016 年 10 月，原告喀什云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原告或喀什云逸公司）与被告极信盛博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或极信盛博公司）开始就喀什云逸公司向极信盛博公司提供移动端/PC 端技术服务进行合作并签署一系列《移动端/PC 端技术服务协议》。2020 年，双方签署的《移动端/PC 端技术服务协议》（下称“协议”）约定：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协议约定双方按照单个合作产品进行服务费结算，具体以双方盖章结算单为准；约定合作产品结算周期以结算单为准；约定如被告逾期支付费用的，应该按照逾期未结算费用 0.5%每日向原告支付违约金。协议签订后，因公司管理层变动，双方合作也告终止。经原管理团队对原告公司相关财务资料进行核查清理发现，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在原告与被告的业务合作中，被告目前尚欠付原告服务费合计 65,435,603.3 元。	临 2022-09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请) 方	应诉 (被申 请)方	承担 连带 责任 方	诉讼 仲裁 类型	诉讼(仲裁) 基本情况	诉讼 (仲裁) 涉及金 额	诉讼 (仲裁)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及 金额	诉讼 (仲裁) 进展情 况	诉讼 (仲裁) 审理结 果及影 响	诉讼 (仲裁) 判决执 行情况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藤门出国留学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藤门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无	民 事 诉讼	2021 年 1 月 20 日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因与藤门出国留学服务(上海)有限公司、藤门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纠纷起诉至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请求 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广告推广费人民币 3,809,057.25 元；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违约金共计人民币	402.73	否	判决已生效，未执行	无	无

				218,221.8元，按照每日千分之五计算，从逾期之日请求至实际付款之日；以上合计人民币4027279.05元。3、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尚学跨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尚学硕博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2020年11月4日起诉至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要求：被告一、被告二向原告支付广告推广费人民币1110847.1元；被告一、被告二向原告支付违约金共计人民币152412.5元，	126.33	否	已开庭，尚未判决	无	无
凡人奇迹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2021年6月20日起诉至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要求返还保证金180万元及推广费5万元	185		一审判决，已上诉	无	无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请求人民法院判令江苏苏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广告推广费1,229,340.74元，支付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19,908.37元	124.92	否	暂未开庭	无	无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上述诉讼外，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子公司北京科博赛奇互动广告有限公司还存在劳动仲裁及相关诉讼。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及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建铭先生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2022]82 号、[2022]83 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临 2022-088 号公告。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响		
舟山中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舟山嵊泗国海航运有限公司	中昌国际大厦第 31 层办公楼		2022 年 1 月 1 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	351,666.66	市场价格	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是	其他关联人
舟山中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舟山市信诚船务工程有限公司	中昌国际大厦第 33 层办公楼		2021 年 9 月 15 日	2023 年 9 月 15 日	190,476.19	市场价格	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否	其他
上海颐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凯斌斯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黄浦区小东门街道外马路 974 号三盛宏业大厦 1901-1902 室（电梯楼层）		2021 年 10 月 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459,900.00	市场价格	管理费用增加	是	股东的子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1.舟山中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中昌”）与舟山嵊泗国海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嵊泗”）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将舟山中昌坐落于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合兴路 31 号中昌国际大厦 31 层的房屋出租给舟山嵊泗，租赁期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期间租金为 369,250.00 元,该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终止。

2.舟山中昌与舟山市信诚船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诚船务”）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将舟山中昌坐落于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合兴路 31 号中昌国际大厦 33 层的房屋出租给信诚船务，租赁期间自 2021 年 9 月 15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期间租金为 400,000.00 元。

3.上海凯斌斯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斌斯基”）与上海颐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颐圣投资”）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将颐圣投资坐落于上海市黄浦区小东门街道外马路 974 号三盛宏业大厦 1901-1902 室（电梯楼层）出租给凯斌斯基，租赁期间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月租金为 76,650.00 元，2022 年上半年期间租金为 459,900.00 元。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19,8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19,8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71.6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19,8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431,014,678.7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50,814,678.7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①中昌数据为上海钰昌向温州银行的借款提供保证，并签订合同编号为“温银905002020年高保字00404号”的《温州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该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截至决算日2021年7月8日后2年，即2023年7月8日，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人民币3,700.00元；②中昌数据为上海钰昌向天津银行的借款提供保证，并签订合同编号为“XHDB20180010”的《保证合同》，该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2022年9月24日至2025年9月23日，担保的主债权为合同项下的贷款，贷款本金为人民币38,280.00万元。”</p>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74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54,670,000	11.97	0	冻结	54,67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0	28,200,000	6.1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西瑞京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27,541,311	6.0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五莲云克网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500,300	25,806,822	5.6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蔡永康	0	17,200,000	3.7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太合汇投资管理(昆山)有限公司	0	16,490,000	3.6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兴铭房地产有限公司	0	13,503,172	2.96	0	冻结	13,503,172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日照邦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4,800	7,969,800	1.7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雷	6,887,055	6,887,055	1.5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鑫	2,307,745	2,307,745	0.5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670,000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8,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00,000				
江西瑞金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541,311	人民币普通股	27,541,311				
五莲云克网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5,806,822	人民币普通股	25,806,822				
蔡永康	1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00,000				
太合汇投资管理（昆山）有限公司	16,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90,000				
上海兴铭房地产有限公司	13,503,172	人民币普通股	13,503,172				
日照邦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69,800	人民币普通股	7,969,800				
金雷	6,887,055	人民币普通股	6,887,055				
张鑫	2,307,745	人民币普通股	2,307,7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阳江市商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65,577			
2	阳江市纺织品进出口集团公司	600,000			
3	惠州市华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96,000			
4	阳江市粤中发展贸易公司	500,000			
5	阳江市食品进出口公司	450,000			
6	阳江市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	404,000			
7	阳江市燃料化工总公司	350,000			
8	阳江市观光企业开发总公司	200,000			
9	北京市利海公司	200,000			
10	阳江市阳广公司	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2,891,789.22	56,784,755.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019.16	1,019.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07,452,346.00	203,460,922.3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59,120,082.65	61,431,535.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95,710,057.49	188,348,252.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342,433.39	1,779,045.46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9,256,479.83	20,050,318.11
流动资产合计		545,774,207.74	531,855,849.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35,404,824.61	35,196,011.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01,172.77	101,172.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8,356,548.77	29,061,594.91
固定资产	七、21	599,545.09	731,236.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97,853.22	1,591,412.92
无形资产	七、26	667,047.13	1,143,509.38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455,572,269.16	455,572,269.1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62,42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1,099,260.75	523,659,627.90
资产总计		1,066,873,468.49	1,055,515,477.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5,000,000.00	6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19,424,735.83	109,660,900.14
预收款项	七、37	66,831,131.45	66,831,131.45
合同负债	七、38	46,205,358.66	15,864,773.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9,510,648.38	9,885,303.43
应交税费	七、40	18,006,493.51	18,337,423.70
其他应付款	七、41	80,591,548.28	74,169,748.18
其中：应付利息		22,439,125.27	17,994,384.52
应付股利		5,518,224.20	5,518,224.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75,705,888.80	630,088,759.5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933,025.98	933,025.98
流动负债合计		1,082,208,830.89	990,771,065.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8,939,990.3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39,990.30

负债合计		1,082,208,830.89	1,009,711,055.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56,665,122.00	456,665,1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099,944,468.42	2,099,944,468.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0,728,276.46	-20,976,315.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1,196,425.65	31,196,425.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582,413,102.01	-2,521,025,27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35,362.40	45,804,421.2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35,362.40	45,804,421.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66,873,468.49	1,055,515,477.27

公司负责人：季明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凯聃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凯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412.95	83,019.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3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96,954,215.28	396,954,223.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6,095.97	404,586.54
流动资产合计		397,442,024.20	397,441,829.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339,357,095.40	2,339,357,095.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64.20	7,124.6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39,363,659.60	2,339,364,220.00
资产总计		2,736,805,683.80	2,736,806,049.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0,000.00	150,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3,402.50	61,164.62
应交税费		103,572.97	126,322.16
其他应付款		888,918,464.44	885,400,070.47
其中：应付利息		18,235,217.46	15,647,876.71
应付股利		5,518,224.20	5,518,224.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8,770,626.16	187,110,187.04
其他流动负债		715,046.69	715,046.69
流动负债合计		1,136,731,112.76	1,101,562,790.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724,112.9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24,112.96
负债合计		1,136,731,112.76	1,119,286,903.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6,665,122.00	456,665,12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58,696,739.32	2,158,696,739.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400,000.00	-5,4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559,430.78	19,559,430.78
未分配利润		-1,029,446,721.06	-1,012,002,146.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00,074,571.04	1,617,519,145.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36,805,683.80	2,736,806,049.69

公司负责人：季明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凯聘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凯聘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836,574.64	383,246,775.9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836,574.64	383,246,775.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378,101.47	404,744,474.0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454,542.12	350,789,309.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35,690.89	155,074.67
销售费用	七、63	6,376,953.48	9,508,455.51
管理费用	七、64	12,563,723.63	20,265,419.4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6	33,647,191.35	24,026,215.29
其中：利息费用		33,573,066.91	23,471,059.61
利息收入		60,616.37	63,510.81

加：其他收益	七、67	32,377.66	68,391.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08,813.53	212,197.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9,012,151.99	-5,048,573.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312,487.63	-26,265,682.0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887.80	15,528.1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82,650.80	208.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386,250.63	-26,250,362.7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572.11	2,410,822.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387,822.74	-28,661,184.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387,822.74	-28,661,184.8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387,822.74	-28,661,184.8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8,039.05	5,397,351.7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8,039.05	5,397,351.7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8,039.05	-2,648.2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8,039.05	-2,648.25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139,783.69	-23,263,833.0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139,783.69	-23,263,833.0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	-0.06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	-0.06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季明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凯聃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凯聃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20,903.89	1,052,353.6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523,662.82	7,000,353.56
其中：利息费用		16,523,666.91	6,995,932.35
利息收入		4.09	108.5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8.00	-1,360,110.45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7,444,574.71	-9,412,817.61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44,574.71	-9,412,817.61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44,574.71	-9,412,817.6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44,574.71	-9,412,817.6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00,00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0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00,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444,574.71	-4,012,817.6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公司负责人: 季明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严凯聃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严凯聃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47,628.73	427,707,270.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628.25	197,945.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911,344.15	16,588,91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87,601.13	444,494,126.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7,888.17	373,684,415.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01,185.07	11,744,587.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9,103.70	1,701,328.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015,586.19	92,544,36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13,763.13	479,674,69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3,838.00	-35,180,572.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890.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40,514.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668,404.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68,404.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3,225.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3,225.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2,540.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7,916.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0,456.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7,231.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195.37	-166,023.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07,033.37	25,784,577.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784,755.85	40,952,329.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91,789.22	66,736,907.10

公司负责人：季明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凯聃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凯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08	951,40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8.08	951,404.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25.00	31,776.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501.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07.00	1,238,66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32.00	1,335,94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43.92	-384,541.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37.00	4,139,494.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37.00	4,139,494.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1,511.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1,511.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37.00	367,983.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08	-16,557.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019.87	99,55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12.95	82,995.56

公司负责人：季明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凯聃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凯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期末余 额	456,665,122.00				2,099,944,468.42		-20,976,315.51		31,196,425.65		-2,521,025,279.27		45,804,421.29		45,804,421.29
加：会计 政策变 更															
前 期差 错 更 正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 额	456,665,122.00				2,099,944,468.42		-20,976,315.51		31,196,425.65		-2,521,025,279.27		45,804,421.29		45,804,421.29
三、本期 增减变 动金额 (减少 以							248,039.05				-61,387,822.74		-61,139,783.69		-61,139,783.6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6,665,122.00				2,099,944,468.42		-20,728,276.46		31,196,425.65		-2,582,413,102.01		-15,335,362.40		-15,335,362.40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6,665,122.00				2,099,944,468.42		-19,574,076.06		31,196,425.65		-2,043,573,986.45		524,657,953.56		524,657,953.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39,388.22		39,388.22		39,388.2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6,665,122.00				2,099,944,468.42		-19,574,076.06		31,196,425.65		-2,043,534,598.23		524,697,341.78		524,697,34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97,351.75				-34,061,184.84		-28,663,833.09		-28,663,833.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97,351.75				-28,661,184.84		-23,263,833.09		-23,263,833.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6,665,122 .00				2,158,696, 739.32		-5,400,000 .00		19,559,430 .78	-1,012,002 ,146.35	1,617,519, 14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6,665,122 .00				2,158,696, 739.32		-5,400,000 .00		19,559,430 .78	-1,012,002 ,146.35	1,617,519, 14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7,444,57 4.71	-17,444,57 4.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44,57 4.71	-17,444,57 4.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6,665,122 .00				2,158,696, 739.32		-5,400,000 .00		19,559,430 .78	-1,029,446 ,721.06	1,600,074, 571.04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6,665,1 22.00				2,158,696 ,739.32		-5,400,0 00.00		19,559,4 30.78	-960,187 , 175.01	1,669,334 ,117.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6,665,1 22.00				2,158,696 ,739.32		-5,400,0 00.00		19,559,4 30.78	-960,187 , 175.01	1,669,334 ,117.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5,400,0 00.00			-14,812, 817.61	-9,412,81 7.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00,0 00.00			-9,412,8 17.61	-4,012,81 7.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400,0 00.00	-5,400,0 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400,0 00.00	-5,400,0 00.00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6,665,1 22.00				2,158,696 ,739.32				19,559,4 30.78	-974,999 , 992.62	1,659,921 ,299.48

公司负责人：季明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凯聃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凯聃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1993 年 6 月 3 日在广东省阳江市注册成立。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1700197332374T，并于 2000 年 12 月 0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注册资本为 45,666.5122 万元，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省阳江市江城区安宁路富华小区 A7。

（2）经营范围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网络技术、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服务（除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创意服务，商务咨询，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2 户，详见本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发生净亏损 -61,387,822.74 万元，部分银行债务及资金拆借出现逾期及诉讼，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发生流动性困难。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本公司根据目前经营情况，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制定了应对措施以维持本公司的持续经营，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本公司拟开展以下几项措施来改善持续经营能力：

- （1）积极与各银行及债权人达成展期和分期还款协议；
- （2）处置回收金融资产，盘活现金流；
- （3）积极寻求多种融资方式；
- （4）大力发展业务，加强经营管理。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大数据营销服务、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8.收入”。关于管理层所做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5.其他”。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1.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1. 长期股权投资”或“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1. 长期股权投资（2）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1. 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⑤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i.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ii.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相关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iii.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关联方相关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iv.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长期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是电子充值权益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

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参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

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

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

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 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3%-10%	1.80-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3%-10%	6.00-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10%	9.00-19.4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8	5%-10%	11.25-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 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 长期资产减值”。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

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产品检测费、认证费、装修费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

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本公司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营销托管收入、营销服务收入、效果广告服务收入、精准广告服务收入、品牌广告服务收入。

(1)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立方)大数据营销收入分为营销托管收入、营销服务收入。

营销托管收入主要是与客户签订网络广告服务年度框架合同,该框架服务合同约定服务内容、服务期限、结算方式、预计合同总金额等相关内容,博雅立方提供互联网广告服务最终以客户的下单消耗为准。博雅立方根据客户的下单向媒体下单投放广告。博雅立方根据客户的下单消耗确认收入,同时根据向媒体的下单消耗及折让返点结转成本。

营销服务收入主要是与客户签订技术服务合同,约定为客户提供大数据服务技术,指导客户自己进行广告投放或提供数据分析成果并按合同约定金额收取服务费。博雅立方根据客户最终确认的服务费账单确认收入。

(2)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克网络”)提供劳务收入主要包括效果广告服务收入、精准广告服务收入、品牌广告服务收入。

效果广告服务收入主要是通过移动设备为客户提供推广其软件产品的服务,主要以CPA或CPI为计费模式,根据客户确认的软件产品推广的安装量、激活量或有效使用量等按执行效果的有效流量数据为基准乘以约定的单价确认当期的收入;精准广告服务收入主要是通过关键词优化、大数据分析等手段为广告客户在搜索引擎社交媒体或其他媒体等平台上针对不同用户进行精准的广告投放,主要以CPC为计费模式,根据媒体平台后台统计的有效点击量数据为基准乘以约定的单价及合同约定的附加服务费确认收入;品牌广告服务收入主要是为广告客户提供营销投放服务,根据经客户确认的投放方案在媒体进行广告投放,主要以CPT或CPM为计费模式,依据广告投放方案的执行进度在服务期内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

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首次执行日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在合同开始/变更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①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② 可退回的租赁押金

本公司支付的可退回的租赁押金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初始确认时公允价值与名义金额的差额视为额外的租赁付款额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成本。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售价。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3)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7. 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8. 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做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做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做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0%、5%、6%、9%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其他执行优惠税率的企业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50
上海云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
霍尔果斯云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00

新疆博雅立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50
霍尔果斯博雅立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00
喀什云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50
喀什云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00
上海凯斌斯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第七条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作为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电影等行业税费支持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5 号）第三条规定，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免征文化事业建设费。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7 号）第二条规定，《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0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电影等行业税费支持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5 号）规定的税费优惠政策凡已经到期的，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 号）第一条规定，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前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后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博雅立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喀什云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博雅立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霍尔果斯云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及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27 号）第二条规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喀什云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29 号），第二条规定，下列跨境应税行为免征增值税；...（十六）向境外单位销售的广告投放地在境外的广告服务。广告投放地在境外的广告服务，是指为在境外发布的广告提供的广告服务。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向上海嘉定区税务局第六税务所申请上述备案，境外广告业务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第三条规定，我国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00%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被认定为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两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内减半征收，即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按 25.00%减半即 12.50%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及《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文件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1 年第 12 号）

第一条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凯斌斯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云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0,086.10	80,241.80
银行存款	3,699,663.42	4,563,787.75
其他货币资金	59,152,039.7	52,140,726.30
合计	62,891,789.22	56,784,755.8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63,455.62	1,683,735.02

其他说明：

注 1：存放在境外子公司新加坡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其中 76,754.31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515,128.88 元，10,032.54 新加坡元折合人民币为 48,326.75 元，共计人民币 563,455.63 元。

注 2：年末，本公司由于诉讼被冻结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59,152,039.7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9.16	1,019.16
其中：		
理财产品	1,019.16	1,019.1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019.16	1,019.16

其他说明：无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6). 坏账准备的情况****(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1,272,734.85
6 个月至 1 年	33,278,494.99
1 年以内小计	44,551,229.84
1 至 2 年	173,754,022.21
2 至 3 年	19,834,390.80
3 年以上	10,840,608.89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48,980,251.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72,577.63	4.73	11,772,577.63	100.00			13,698,589.80	5.78	13,698,589.8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207,674.11	95.27	29,755,328.11	12.54	207,452,346.00		223,441,335.15	94.22	19,980,412.84	8.94	203,460,922.31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207,674.11	95.27	29,755,328.11	12.54	207,452,346.00	223,441,335.15	94.22	19,980,412.84	8.94	203,460,922.31	
合计	248,980,251.74	/	41,527,905.74	/	207,452,346.00	237,139,924.95	/	33,679,002.64	/	203,460,922.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欢兽实业有限公司	3,449,783.19	3,449,783.19	100.00	客户破产重整、预计无法收回
藤门出国留学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1,811,896.63	1,811,896.63	100.00	已起诉、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融鑫达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16,880.00	1,316,88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舟山宏泰置业有限公司	1,182,500.00	1,182,500.00	100.00	客户破产重整、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小牛在线互联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01,993.03	501,993.03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上世广告有限公司	351,900.00	351,90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乐视体育文化产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337,458.00	337,458.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兆利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6,480.00	306,48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数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3,114.68	213,114.68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汇享合一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5,733.47	185,733.47	100.00	已起诉、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派瑞威行广告有限公司	142,726.01	142,726.01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理优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19,600.00	119,60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妙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0,346.87	110,346.87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特比昂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642,165.75	1,642,165.75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772,577.63	11,772,577.6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1,272,734.85		
6个月至1年	33,278,494.99	1,663,924.75	5.00
1至2年	173,748,902.17	17,374,890.22	10.00
2至3年	16,382,057.92	8,191,028.96	50.00
3年以上	2,525,484.18	2,525,484.18	100.00
合计	237,207,674.11	29,755,328.1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比例如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0.00
6个月至1年	5.00
1至2年	10.00
2至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98,589.80		1,323,013.42		-602,998.75	11,772,577.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980,412.84	5,577,818.06	6,154.20		4,203,251.41	29,755,328.11
合计	33,679,002.64	5,577,818.06	1,329,167.62		3,600,252.66	41,527,905.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极信盛博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5,254,762.55	26.21	6,513,697.11
西安青山竹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405,747.80	9.00	2,240,574.78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5,757,772.74	2.31	414,231.15
上海欢兽实业有限公司	3,449,783.19	1.39	3,449,783.19
深圳未来时刻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21,792.32	1.21	302,179.23
合计	99,889,858.60	40.12	12,920,465.4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800,938.17	38.57	44,383,752.32	72.25
1 至 2 年	31,093,481.31	52.59	11,336,238.02	18.45
2 至 3 年	2,007,780.03	3.40	811,806.57	1.32
3 年以上	3,217,883.14	5.44	4,899,738.64	7.98
合计	59,120,082.65	100.00	61,431,535.5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上海圈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988,938.79	30.43
广东极米传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107,792.48	15.41
皓量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529,417.63	4.28
智云众（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56,415.57	3.31
上海禾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99,390.32	3.04
合计	37,811,958.85	63.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5,710,057.49	188,348,252.93
合计	195,710,057.49	188,348,252.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4,693,355.08
6 个月至 1 年	139,720,541.06
1 年以内小计	154,413,896.14
1 至 2 年	47,885,712.32
2 至 3 年	10,240,745.15
3 年以上	10,285,193.74
合计	222,825,547.3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1,295,115.15	19,528,650.15
备用金借支	972,850.68	241,823.66
应收其他关联方公司的款项	331,692.05	203,182.05
应收非关联方公司的款项	210,225,889.47	184,817,703.90
其他		
合计	222,825,547.35	204,791,359.7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6,443,106.83			16,443,106.8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93,958.72			5,193,958.7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478,424.31			5,478,424.31
2022年6月30日余额	27,115,489.86			27,115,489.8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销或	其他变动	

			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443,106.83	5,193,958.72			5,478,424.31	27,115,489.86
合计	16,443,106.83	5,193,958.72			5,478,424.31	27,115,489.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万有算力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非关联方公司的款项	50,653,158.03	0-2 年	22.73	1,714,619.30
北京摩比埃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非关联方公司的款项	30,000,000.00	6 个月以内	13.46	
RICH ABLE TECHNOLOGYLIMITED	应收非关联方公司的款项	29,728,012.07	6 个月以内	13.34	
江苏众达秋烨通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非关联方公司的款项	27,859,485.83	1-2 年	12.50	2,785,948.58
湖南掌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非关联方公司的款项	12,099,226.32	1-2 年	5.43	1,209,922.63
合计	/	150,339,882.25	67.47	67.47	5,710,490.5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342,433.39	1,779,045.46
合计	1,342,433.39	1,779,045.46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留抵税额	18,496,452.59	19,290,290.87
已被征收房屋净值	760,027.24	760,027.24
合计	19,256,479.83	20,050,318.11

其他说明：

2021年7月2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舟山中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舟山市定海区城市更新中心签订了《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协议约定：征收舟山中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房座落在定海青垒头路5号，房屋所有权证号浙2017定海区不动产权第0000084号，建筑面积763.88平方米、使用面积2,822.60平方米。房屋征收补偿金额为11,935,634.00元。公司在与舟山市定海区城市更新中心办理房屋过户手续时发现公司该处房屋已被法院查封冻结。截止2022年6月30日，该房屋已腾退，未办理产权变更，尚未收到房屋征收补偿款，故将该房屋净值列示在其他流动资产。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810,154.83	467,721.44	1,342,433.39	2,683,378.27	904,332.81	1,779,045.46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一年内到期部分	-1,810,154.83	-467,721.44	-1,342,433.39	-2,683,378.27	-904,332.81	-1,779,045.46	
合计							/

注：2020年10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判决沪江教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欠付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推广服务费人民币11,306,356.22元，分十八期支付，沪江教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欠付北京科博赛奇互动广告有限公司推广服务费人民币3,524,602.06元，分十六期支付，均于2022年4月前支付完毕。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940,686.68			940,686.68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940,686.68			940,686.6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36,611.37			436,611.3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467,721.44			467,721.4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苏盐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5,196,011.08			208,813.53						35,404,824.61	
小计	35,196,011.08			208,813.53						35,404,824.61	
合计	35,196,011.08			208,813.53						35,404,824.61	

其他说明

2021年9月2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霍尔果斯云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吴小波、陆爱武签订《投资协议》，以4,000万元增资入股江苏盐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计入实收资本500万元，超出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江苏盐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10月29日完成工商变更。

上述投资款中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霍尔果斯云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代孙源支付 500 万元，并为其代持股份，代持股份比例为 2.50%，双方已于 2021 年 9 月 2 日签订《股权代持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霍尔果斯云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投资额为 3,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7.50%。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秀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1,172.77	101,172.77
上海悠络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珈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101,172.77	101,172.77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上海秀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898,827.23		公司对该企业权益投资基于战略目的长期持有，不以短期内出售或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并非交易性的权益投资，且对其不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	
上海悠络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90,893.00		公司对该企业权益投资基于战略目的长期持有，不以短期内出售或	

					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并非交易性的权益投资，且对其不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	
上海珈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公司对该企业权益投资基于战略目的长期持有，不以短期内出售或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并非交易性的权益投资，且对其不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款		
合计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上海钰昌”）2018年出资63,800.00万元取得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亿美汇金”）55.00%股权，2019年公司因无法对亿美汇金实施有效控制，公司从2019年1月1日开始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并将投资款转为其他应收款核算，同时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020年1月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2018年1月31日签署的《关于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上海钰昌于2020年2月24日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知情权诉讼，要求判令被告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2018年1月1日至今的财务会计报告、会计账簿（包含总账、明细账、日记账、其他辅助性账簿）、会计凭证（含记账凭证、相关原始凭证以及作为原始凭证附件入账备查的有关材料）、业务材料（含购销合同、结算单据）、纳税材料（含纳税申报表、完税证明）、业务管理系统（含存货管理系统、销售管理财通、财务管理系统）以及各银行盖章

确认的银行流水等材料供原告及原告委托的具有专业知识的人员查阅、复制。该案件已终审判决（详见公司临 2021-063、临 2021-071），但亿美汇金未执行法院判决。

2020 年 8 月上海钰昌将其持有的亿美汇金 55.00% 股权作价 100.00 万转让广东创投会，合同已签订但未经公司股东会通过，未完成工商变更，故本公司仍将其作为“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将其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225,648.60			43,225,648.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3,225,648.60			43,225,648.6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164,053.69			14,164,053.69
2. 本期增加金额	705,046.14			705,046.14
(1) 计提或摊销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4,869,099.83			14,869,099.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356,548.77			28,356,548.77
2. 期初账面价值	29,061,594.91			29,061,594.9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投资性房地产受限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2、短期借款”。

注 2: 本期减少的投资性房地产系因城市有机更新需要, 定海区人民政府拟决定对舟山中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中昌”)坐落在定海青垒头路 5 号的房屋及其他附属物实施征收, 2021 年 7 月 21 日, 舟山中昌与舟山市定海区城市更新中心签订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 因舟山中昌曾为上海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钰昌”)向温州银行借款提供了抵押和担保, 相关借款逾期未还, 舟山中昌的房产被法院查封, 借款相关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2、短期借款”。因房产被法院查封,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更新中心无法办理产权变更, 舟山中昌也未收到相关拆迁补偿款。在列报时, 将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列报于“其他流动资产”, 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3、其他流动资产”。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99,545.09	731,236.1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99,545.09	731,236.12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77,442.76	772,431.02	285,749.14	111,870.56	2,947,493.48
2. 本期增加金额		50,604.00	8,600.00		59,204.00
(1) 购置		50,604.00	8,600.00		59,204.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					

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77,442.76	823,035.02	294,349.14	111,870.56	3,006,697.4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70,588.61	754,514.43	188,909.70	102,244.62	2,216,257.36
2. 本期增加金额	90,016.91	63,285.32	36,462.64	1,130.16	190,895.03
(1) 计提	90,016.91	63,285.32	36,462.64	1,130.16	190,895.0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260,605.52	817,799.75	225,372.34	103,374.78	2,407,152.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6,837.24	5,235.27	68,976.80	8,495.78	599,545.09
2. 期初账面价值	606,854.15	17,916.59	96,839.44	9,625.94	731,236.1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65,651.68	6,365,651.6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365,651.68	6,365,651.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74,238.76	4,774,238.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3,559.70	1,193,559.70
(1) 计提	1,193,559.70	1,193,559.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967,798.46	5,967,798.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7,853.22	397,853.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591,412.92	1,591,412.92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使用 权	专 利 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余额			37,400,000.00	1,257,875.43	48,285,346.83	86,943,222.26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购 置						
(2) 内 部研发						
(3) 企 业合并增加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 额			37,400,000.00	1,257,875.43	48,285,346.83	86,943,222.2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 余额			23,375,000.05	1,257,875.43	47,141,837.45	71,774,712.93
2. 本期 增加金额					476,462.25	476,462.25
(1) 计提					476,462.25	476,462.25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23,375,000.05	1,257,875.43	47,618,299.70	72,251,175.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14,024,999.95			14,024,999.95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 余额			14,024,999.95			14,024,999.9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0.00	0.00	667,047.13	667,047.13
2. 期初 账面价值					1,143,509.38	1,143,509.3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 有限公司	781,901,7 50.41					781,901, 750.41
上海云克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848,807,2 68.11					848,807, 268.11
合计	1,630,709 ,018.52					1,630,70 9,018.5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781,901,750.41					781,901,750.41
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93,234,998.95					393,234,998.95
合计	1,175,136,749.36					1,175,136,749.3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62,421.56		262,421.56		
合计	262,421.56		262,421.56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032,730.72	51,026,442.28
可抵扣亏损	410,906,188.59	410,906,188.59
合计	461,938,919.31	461,932,630.8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81,004,473.23	81,004,473.23	
2023 年	90,635,376.39	90,635,376.39	
2024 年	67,786,309.44	67,786,309.44	
2025 年	14,867,052.84	14,867,052.84	
2026 年	156,612,976.69	156,612,976.69	
合计	410,906,188.59	410,906,188.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5,000,000.00	65,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65,000,000.00	6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

注 1：公司向创普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借款 28,000,000.00 元，贷款期限 2018 年 09 月 10 日至 2019 年 09 月 09 日，贷款利率以 15.00% 为基准浮动，该笔贷款由舟山中昌房地产有限公司中昌国际大厦 603 室房产、陈建铭杭州市颐景山庄琦霞苑 21 号房产、杭州三盛房地产有限公司杭州

市颐景园综合楼 103、401 室房产抵押。2020 年 10 月 16 日，创普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与励景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签署《债权转让协议》，转让其对本公司及担保人的所有债权（包括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律师费损失等全部权利），附随于主债权的从权利（包括房屋抵押权、股票质押权等）也一并转让。

注 2：上海钰昌向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借款 37,000,000.00 元，贷款期限 2020 年 07 月 08 日至 2021 年 07 月 08 日，贷款利率以 6.96% 为基准浮动，该笔贷款由本公司、舟山中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舟山中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昌国际大厦 31-33 层办公楼抵押；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九亭镇虬泾路 116 号和 118 号等 17 个商铺及九亭镇虬泾路 118 号地下一层车库抵押。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65,000,000.00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创普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28,000,000.00	15.00	36月	15.00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7,000,000.00	6.69	14月	10.04
合计	65,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资金周转困难，本公司向创普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借款本金为 28,000,000.00 元，已逾期尚未归还。2019 年 11 月 26 日创普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0 年 7 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创普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融资本金 28,000,000.00 元及相应的逾期利息。

因资金周转困难，本公司向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借款本金为 37,000,000.00 元，已逾期尚未归还。根据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做出的民事判决书（（2021）沪 0101 民初 17586 号）判决：被告上海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贷款本金 37,000,000.00 元、截止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利息 641,130.16 元、逾期利息 5,598.31 元以及自 2021 年 7 月 22 日起至本息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利息（以 37,641,130.16 元为计算基数，按合同约定的利率上浮 50% 计收）。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8,621,439.28	93,349,251.66
1-2 年(含 2 年)	29,752,759.65	5,437,093.92
2-3 年(含 3 年)	8,314,174.70	5,210,680.19
3 年以上	12,736,362.20	5,663,874.37
合计	119,424,735.83	109,660,900.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百度(中国)有限公司	59,694,334.58	资金紧张
北京领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465,251.40	资金紧张
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	3,950,686.20	资金紧张
HONGKONG ADTIGER MEDIA CO., LIMITED	2,753,955.76	资金紧张
霍尔果斯联动众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42,391.88	资金紧张
合计	79,506,619.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73,375.47	10,773,375.47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56,057,755.98	56,057,755.98
合计	66,831,131.45	66,831,131.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广州市禾赢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848,686.47	无法核实
上饶市合游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93,290.56	无法核实
北京朗杰科技有限公司	2,126,498.87	无法核实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60,098.48	无法核实
省广合众(北京)国际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1,757,704.35	无法核实
北京创奇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1,746,466.33	无法核实
芒果网有限公司	1,272,059.48	无法核实
北京汇众益智科技有限公司	1,095,231.17	无法核实
北京础瑜广告有限公司	999,874.92	无法核实
广东启德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909,808.34	无法核实
达内时代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85,367.09	无法核实
河南中细软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865,585.53	无法核实
中公未来教育	857,423.75	无法核实
深圳众联商务有限公司	803,279.22	无法核实
北京融联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87,804.51	无法核实
诺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75,161.64	无法核实
北京环球天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52,197.17	无法核实
深圳前海新之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32,181.77	无法核实
江苏苏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20,799.80	
合计	29,889,519.45	无法核实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46,205,358.66	15,864,773.27
合计	46,205,358.66	15,864,773.2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61,733.27	9,927,282.18	10,365,277.64	9,223,737.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8,229.16	1,265,418.58	1,056,737.17	286,910.57
三、辞退福利	145,341.00		145,341.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885,303.43	11,192,700.76	11,567,355.81	9,510,648.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43,562.46	8,572,550.65	8,959,665.63	7,856,447.48
二、职工福利费	595,220.00	6,673.04	6,304.66	595,588.38
三、社会保险费	48,697.78	584,409.11	628,923.75	4,183.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891.19	560,061.77	601,248.75	6,704.21
工伤保险费	1,307.90	21,755.76	22,833.60	230.06
生育保险费	-501.31	2,591.58	4,841.40	-2,751.13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23,441.00	763,649.38	769,842.80	17,247.5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0,812.03		540.80	750,271.2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661,733.27	9,927,282.18	10,365,277.64	9,223,737.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5,737.09	1,233,289.57	1,022,224.30	286,802.36
2、失业保险费	2,492.07	32,129.01	34,512.87	108.2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8,229.16	1,265,418.58	1,056,737.17	286,910.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43,000.67	7,868,780.8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8,304,365.24	8,448,096.43
个人所得税	218,536.33	486,121.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9,333.95	680,082.02

教育附加	324,599.26	559,779.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0,316.59	
房产税	21,520.12	54,048.80
印花税	232,553.44	
其他	252,267.91	240,514.24
合计	18,006,493.51	18,337,423.7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2,439,125.27	17,994,384.52
应付股利	5,518,224.20	5,518,224.20
其他应付款	52,634,198.81	50,657,139.46
合计	80,591,548.28	74,169,748.18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439,125.27	17,994,384.52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2,439,125.27	17,994,384.5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创普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18,235,217.46	详见本节七、“32、短期借款”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203,907.81	详见本节七、“32、短期借款”
合计	22,439,125.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支付利息原因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2、短期借款”。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应付股利-法人股股东	4,291,803.03	4,291,803.03
应付股利-职工股股东	1,226,421.17	1,226,421.17
合计	5,518,224.20	5,518,224.2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股东未领取。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708,410.83
拆借款项		3,087,815.68
计提费用	11,349,748.84	5,297,931.13
其他资金往来	41,284,449.97	34,562,981.82
合计	52,634,198.81	50,657,139.4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75,412,396.76	628,552,707.59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3,492.04	1,536,051.94
合计	675,705,888.80	630,088,759.53

其他说明：

其中“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注 1：上海钰昌向天津银行借款 379,800,000.00 元，贷款期限 2018 年 9 月 25 日至 2022 年 9 月 25 日，贷款利率 8.00%，该笔并购贷款以亿美汇金公司 55% 股权做质押，本公司、三盛宏业、陈建铭、陈艳红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本息和为 456,634,520.55 元。

注 2：本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借款 43,756,200.00 元，贷款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贷款利率以 6.41% 为基准浮动；本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借款 126,243,800.00 元，贷款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贷款利率以 6.41% 为基准浮动，上述借款以子公司云克网络 100% 股权质押，三盛宏业、陈建铭、博雅立方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以及云克网络、喀什云逸应收账款质押。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的相关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7、租赁负债”。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励景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715,046.69	715,046.69
预收销售款-待转销项税	217,979.29	217,979.29
合计	933,025.98	933,025.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215,877.34		辞退员工工资、绩效、补偿金等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预计民生银行利息	17,724,112.96		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5、长期借款”
合计	18,939,990.3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员工劳动已经仲裁判决，员工未决诉讼计入其他应付款。民生银行一审判决，预计负债转入一年内到期的其他流动负债。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6,665,122.00						456,665,122.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62,202,641.03			1,862,202,641.03
其他资本公积	237,741,827.39			237,741,827.39
合计	2,099,944,468.42			2,099,944,468.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889,720.23							-20,889,720.23
其中：重新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889,720.23						-20,889,720.23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595.28	248,039.05			248,039.05		161,443.7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595.28	248,039.05				248,039.05		161,443.7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976,315.51	248,039.05				248,039.05		-20,728,276.4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196,425.65			31,196,425.6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1,196,425.65			31,196,425.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21,025,279.27	-2,043,573,986.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39,388.2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21,025,279.27	-2,043,534,598.23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387,822.74	-472,090,681.0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5,4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82,413,102.01	-2,521,025,279.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94,431.79	3,749,495.98	382,550,781.66	350,073,931.53
其他业务	542,142.85	705,046.14	695,994.28	715,377.62
合计	4,836,574.64	4,454,542.12	383,246,775.94	350,789,309.1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047.12	17,944.90
教育费附加	23,138.23	9,118.94
资源税		
房产税	15,132.44	62,419.20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75.80	59,512.33
其他	11,659.02	6,079.30
地方教育发展	232,538.28	
合计	335,690.89	155,074.6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27,756.85	8,994,495.95
差旅交通费	34,102.90	112,068.26
业务招待费	420,180.58	62,461.83
租赁费用		136,200.00

办公费用	917.90	39,517.23
服务费	936.00	144,001.55
其他	393,059.25	19,710.69
合计	6,376,953.48	9,508,455.5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67,818.27	4,061,243.16
交通差旅费	141,660.57	236,333.34
业务招待费	440,600.34	92,303.39
税费		1,134.22
折旧与摊销	667,357.28	985,816.23
研发费用		443,412.60
车辆使用费	137,351.68	53,233.95
办公费用	215,490.55	531,591.92
中介机构费用	1,616,621.11	11,425,347.42
租赁费用	3,397,816.10	1,842,072.76
服务费		404,238.72
其他	79,007.73	188,691.72
合计	12,563,723.63	20,265,419.4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573,066.91	23,471,059.61
利息收入	-60,616.37	-63,510.81
汇兑损益	-3,626.72	107,628.21
银行手续费	123,867.43	504,564.28
其他	14,500.10	6,474.00
合计	33,647,191.35	24,026,215.2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返还	32,377.66	68,391.78
合计	32,377.66	68,391.7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8,813.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579.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6,617.8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08,813.53	212,197.7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54,804.64	-4,711,681.3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193,958.72	-1,277,578.8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36,611.37	940,686.6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9,012,151.99	-5,048,573.5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9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9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8,887.80	628.10	8,887.80
合计	8,887.80	15,528.10	8,887.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税收滞纳金	82,650.80	208.82	82,650.80
合计	82,650.80	208.82	82,650.8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72.11	2,804,362.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3,540.27
合计	1,572.11	2,410,822.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1,386,250.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032,730.72

所得税费用	1,572.11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企业连年亏损，未见可扭转迹象，因此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465,619.04	13,917,997.81
利息收入	673.03	38,685.12
利息补贴	9,904.42	52,809.36
其他	435,147.66	2,579,418.13
合计	1,911,344.15	16,588,910.4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0,123,488.38
付现费用	13,015,586.19	32,420,878.93
合计	13,015,586.19	92,544,367.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定期存单		33,000,000.00
收回理财产品		46,000,000.00
合计		79,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企业借款		1,023,225.08
合计		1,023,225.0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企业借款		2,648,167.90
其他		29,748.20
合计		2,677,916.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387,822.74	-28,661,184.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9,012,151.99	5,048,573.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1,691.03	2,255,491.55
使用权资产摊销	1,193,559.70	
无形资产摊销	476,462.25	141,253.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2,421.56	180,156.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647,191.35	23,471,059.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813.53	-280,589.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3,540.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92,261.82	-6,173,590.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039,258.21	-30,753,301.7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3,838.00	-35,180,572.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891,789.22	66,736,907.1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6,784,755.85	40,952,329.8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07,033.37	25,784,577.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81,750.89	4,644,029.55
其中: 库存现金	82,087.47	80,241.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99,663.42	4,563,787.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1,750.89	4,644,029.5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9,152,039.70	诉讼冻结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8,356,548.77	抵押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760,027.24	法院查封
合计	88,268,615.71	/

其他说明：

注 1、除上述受限资产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克科技公司 100%股权质押担保借入并购长期贷款；亿美汇金公司 55%股权质押担保借入并购长期贷款。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63,455.63
其中：美元	76,754.31	6.7114	515,128.88
新加坡币	10,032.54	4.8170	48,326.75
港币			
应收账款	-	-	8,359,752.46
其中：美元	1,245,604.86	6.7114	8,359,752.46
新加坡币			

港币			
应付账款		-	6,582,042.40
其中：美元	980,725.69	6.7114	6,582,042.40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个税返还	32,377.66	其他收益	32,377.6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上海	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上海云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上海	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霍尔果斯云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霍尔果斯	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上海	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深圳云腾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深圳	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大连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大连	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喀什云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喀什	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喀什云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喀什	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新加坡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新加坡	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互联网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北京科博赛奇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互联网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霍尔果斯博雅立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霍尔果斯	互联网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新疆博雅立方信息技术有限	北京	新疆	互联网营销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公司						
上海趋识 科技有限 公司	上海	上海	互联网营销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 企业合并
上海钰昌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创浦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大数据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盛诺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大数据	100.00		投资设立
沈阳中昌 数创信息 科技有限 公司	青岛	青岛	大数据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楚数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大数据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钰昌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舟山中昌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舟山	舟山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凯斌 斯基信息 技术有限 公司	上海	上海	大数据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盐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7.5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根据公司子公司之子公司霍尔果斯云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吴小波、陆爱武关于江苏盐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七、公司治理相关条款, 霍尔果斯云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有权委派 1 名公司董事及 1 名财务副经理。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盐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盐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2,829,185.20		36,053,572.54	
非流动资产	123,903,403.26		124,861,866.33	

资产合计	156,732,588.46		160,915,438.87	
流动负债	14,353,043.19		34,464,903.61	
非流动负债	22,848,000.00		14,400,000.00	
负债合计	37,201,043.19		48,864,903.6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9,531,545.27		112,050,535.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918,020.42		19,608,843.67	
调整事项	15,587,167.41		15,587,167.41	
--商誉	15,587,167.41		15,587,167.4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5,404,824.61		35,196,011.0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631,930.88		24,455,590.08	
净利润	7,481,010.01		10,296,522.0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481,010.01		10,296,522.0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的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新加坡元有关，除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新加坡云克以美元、新加坡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1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新加坡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582,461.27	1,683,740.33
应收账款	8,359,752.46	8,018,920.89
预付款项	1,417,312.18	7,659,619.86
其他应收款	16,400,055.83	41,322,555.86
应付账款	-652,592.84	9,529,533.48
预收款项	13,156,368.09	11,215,993.80
其他应付款	10,154,349.68	29,216,555.37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2、短期借款”及“45、长期借款”)。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2022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大数据营销服务、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大数据营销服务与客户间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客户预存框架服务保证金方式进行,部分长期合作的重要客户严格按照信用审批制度给一定的信用额度,但是会定期根据合同账龄及时分析并催缴货款,已保证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移动数字化营销服务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此外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根据账龄情况充分计提坏账准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情况以及项目月度收支情况分析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主要集中于大数据营销行业的主要客户中,因此在本公司内存在重大信用较为集中风险。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52.95%(上年末为38.88%),本公司面临重大信用较为集中风险。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应收账款”及“8、其他应收款”。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截止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5,000,000.00				65,000,000.00
应付账款	119,424,735.83				119,424,735.83
其他应付款	80,591,548.28				80,591,548.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9,071,368.25	456,634,520.55			675,705,888.80
长期借款					
合计	484,087,652.36	456,634,520.55			940,722,172.91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	--------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5,000,000.00				65,000,000.00
应付账款	109,660,900.14				109,660,900.14
其他应付款	74,169,748.18				74,169,748.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646,238.98	441,442,520.55			630,088,759.53
长期借款					
合计	437,476,887.30	441,442,520.55			878,919,407.8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9.16		1,019.1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9.16		1,019.1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172.77	101,172.77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19.16	101,172.77	102,191.9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非上市股权投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比较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流动性折扣、波动率、风险调整折扣和市场乘数等。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对这些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评估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等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于相应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实业投资	100,213.00	11.97	11.9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的实际控制股权比例为 11.9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建铭

其他说明：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债务违约情况，持有本企业的股份已全部质押并被轮候交结，未来若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上海颐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
上海宏舸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受控股股东控制
舟山中昌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
杭州三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舟山宏泰置业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
舟山中昌海运有限责任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
上海秀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点酷时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受厉群南控制
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岱山中昌海运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
上海中昌新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
舟山嵊泗国海航运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
厉群南	董事
吕晓璐	原职工监事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舟山嵊泗国海航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51,666.6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颐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459,900.00				459,900.00					
厉群南			227,621.1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1. 舟山中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中昌”）与舟山嵊泗国海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嵊泗”）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将舟山中昌坐落于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合兴路31号中昌国际大厦31层的房屋出租给舟山嵊泗，租赁期间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租金为369,250.00元。该合同于2022年7月31日终止

②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2. 上海凯斌斯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斌斯基”）与上海颐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颐圣投资”）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将颐圣投资坐落于上海市黄浦区小东门街道外马路974号三盛宏业大厦1901-1902室（电梯楼层）出租给凯斌斯基，租赁期间自2021年10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月租金为76,650.00元，期间租金为459,900.00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杭州三盛房地产有限公司、舟山中昌房地产有限公司、陈建铭	28,000,000.00	2019/6/14	2019/9/14	否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000,000.00	2019/7/16	2020/7/16	否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陈建铭	251,250,000.00	2017/12/22	2020/12/31	否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陈建铭、陈艳红	382,800,000.00	2018/9/25	2022/9/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6.20	88.3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舟山宏泰置业有限公司	1,182,500.00	1,182,500.00	1,182,500.00	1,182,500.00
应收账款	舟山中昌海运有	123,084.00	6,154.20	123,084.00	6,154.20

	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上海秀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530.04	12,530.04	12,530.04	12,530.04
其他应收款	上海颐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8,510.00	128,510.00	128,510.00	128,51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中昌新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3,182.05	203,182.05	203,182.05	203,182.0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秀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6,983.42	326,983.42
预收账款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	12,000.00
其他应付款	厉群南	493,225.54	493,225.54
其他应付款	岱山中昌海运有限公司	2,569.48	2,569.48
其他应付款	吕晓璐	150.00	15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宏舸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17,966.67	1,717,966.67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69,849.01	1,369,849.01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1,041.09	81,041.09
其他应付款	上海秀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98,859.17	398,859.17
其他应付款	舟山嵊泗国海航运有限公司	61,542.00	61,542.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颐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89,850.00	229,95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或仲裁

A、2020年起，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科博赛奇科技有限公司陆续收到多名员工以公司未支付销售提成、绩效奖金、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为由提起仲裁、涉及金额合计约为122万元，主要系已离职员工的工资、带薪年假、辞退补偿、报销款等事项进行仲裁。上述仲裁案件仍在审理中。

B、2021年6月7日，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人民法院判令江苏苏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广告推广费1,229,340.74元，支付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19,908.37元，该案件仍在审理中。

C、2021年6月7日，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人民法院判令北京尚学跨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尚学硕博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支付广告推广费1,110,847.10元，支付违约金152,412.50元，该案件仍在审理中。

D、2021年11月10日，励景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向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法院判令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就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所欠原告基于（2019）沪0115民初89768号民事判决项下未履行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包括支付原告保理融资本金人民币28,000,000.00元、逾期利息（以本金28,000,000.00元为基数，按年利率15%计算，自2021年9月15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暂算至起诉日为人民币8,710,684.93元）、保全费人民币5000元、律师费700,000.00元，诉讼标的合计人民币37,765,684.93元。励景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变更诉讼请求，变更后诉讼标的合计人民币26,271,868.68元。该案件仍在审理中。

E、百度（中国）有限公司诉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趋识科技有限公司偿还欠付的2021年5、6月账期款，并要求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该案已进入调解阶段。。

F、成都万有算力科技有限公司未履行《技术服务合同》义务，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要求解除合同并返还价款，已诉至法院。目前已开庭，尚未判决。

(2) 其他重要事项

A、公司子公司上海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知情权诉讼，要求判令被告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2018年1月1日至今的财务会计报告、会计账簿（包含总账、明细账、日记账、其他辅助性账簿）、会计凭证（含记账凭证、相关原始凭证以及作为原始凭证附件入账备查的有关材料）、业务材料（含购销合同、结算单据）、纳税材料（含纳税申报表、完税证明）、业务管理系统（含存货管理系统、销售管理财通、财务管理系统）以及各银行盖章确认的银行流水等材料供原告及原告委托的具有专业知识的人员查阅、复制。该案件已终审判决。详见公司临2021-063、临2021-071。

2021年3月8日起诉至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1、请求依法判令被告1至被告3向原告支付补偿金（含年度补偿金及期满减值补偿金）暂计人民币6.38亿元（具体以审计鉴定金额为准）；2、请求依法判令被告1至被告3向原告支付补偿金迟延利息（具体以第1项诉请确定的2018、2019、2020年度应付补偿金为基数，2018年度迟延利息从2019年5月1日起、2019年度迟延利息从2020年5月1日起、2020年度迟延利息从起诉之日起，按照日万分之一的标准，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3、请求依法判令被告1至被告3赔偿原告利息损失暂计人民币70,316,317.36元（暂计算至2021年1月15日）；4、请求依法判令被告1至被告3赔偿原告律师费损失人民币35万元；5、请求依法判令被告4对第1、2、3项诉请承担连带责任；6、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由被告承担。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21）沪02民初52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海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B、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将中昌数据、上海钰昌、舟山中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起诉至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要求支付借款 37,000,000.00 元、利息 435,692.62 元，对舟山中昌抵押物的变价款优先受偿。该案已进入执行阶段。

C、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苏州分行）与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昌大数据）、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盛宏业）、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克科技）、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立方）、喀什云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逸科技）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一审判决：1、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归还借款本金 169,799,018.94 元以及利息 5,602,028.15 元，并支付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自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256.25 个基点（BP）基础上上浮 50%计收的罚息、复利；2、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支付律师费 50 万元；3、被告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对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述第一项、第二项所涉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追偿；4、若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未能如期足额清偿上述第一项、第二项债务，则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有权以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 100%）拍卖或者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5、驳回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922,310 元，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927,310 元由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喀什云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负担。

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判决书》：1、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归还借款本金 169,799,018.94 元以及利息 5,602,028.15 元，并支付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自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256.25 个基点（BP）基础上上浮 50%计收的罚息、复利；2、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支付律师费 50 万元；3、被告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对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述第一项、第二项所涉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追偿；4、若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未能如期足额清偿上述第一项、第二项债务，则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有权以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 100%）拍卖或者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5、驳回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其他诉讼请求。

该案已进入执行阶段。

D、2016 年 10 月，原告喀什云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原告或喀什云逸公司）与被告极信盛博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或极信盛博公司）开始就喀什云逸公司向极信盛博公司提供移动端/PC 端技术服务进行合作并签署一系列《移动端/PC 端技术服务协议》。2020 年，双方签署的《移动端/PC 端技术服务协议》（下称“协议”）约定：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协议约定双方按照单个合作产品进行服务费结算，具体以双方盖章结算单为准；约定合作产品结算周期以结算单为准；约定如被告逾期支付费用的，应该按照逾期未结算费用 0.5%每日向原告支付违约金。协议签订后，因公司管理层变动，双方合作也告终止。经原管理团队对原告公司相关财务资料进行核查清理发现，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在原告与被告的业务合作中，被告目前尚欠原告服务费合计 65,435,603.3 元。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除上述披露的未决诉讼或仲裁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2021年5月24日，上海碧晟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确认委托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托管的1236台矿机（购入价约人民币2522万元）的所有权为上海碧晟科技有限公司所有，判令被告返还擅自转移占有的313台神马M31S矿机收益账户，并返还占有期间矿机账户产生的全部收益，请求判令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及保全费等费用，截止报告日原告撤诉。

2021年11月3日，韩卫国向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确认上海碧晟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审理的【（2021）沪0114民初13296号】案件中系争的1236台矿机所有权系韩卫国所有，诉讼费用由上海碧晟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今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截止报告日原告撤诉。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公司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公司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大数据营销分部：主要从事营销托管及营销服务。

B、移动数字化营销分部：主要从事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创意服务，属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是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财务费用、股利收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公司利润总额是一致的。分部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衍生工具、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公司统一管理。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大数据营销分部	移动数字化营销分部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239,854.82	3,054,576.97			4,294,431.79
主营业务成本	692,614.93	3,056,881.05			3,749,495.98
资产总额	532,570,173.19	523,994,527.66		-387,441.11	1,056,952,141.96
负债总额	261,232,695.55	121,668,798.23		-387,441.11	383,288,934.8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董事厉群南先生被刑事立案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 日对外披露了《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被刑事立案的进展暨董事被检察院批准逮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6），公司正积极配合公安机关、检察院调查工作，新管理层正密切关注案件进展及真实情况并将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厉群南先生任职期间的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以检察机关认定以及法院最终判决为准。

(2) 亿美汇金失控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无法对亿美汇金实施有效控制，上海钰昌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不再将亿美汇金纳入合并范围。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中亿美汇金股权投资款已全额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公司现任管理层正在积极与亿美汇金沟通，寻求解决方案。

(3) 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减值

公司通过估算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克网络”），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公司对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商誉减值金额为 2.6 亿元。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8、商誉”。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2022年6月29日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苏州分行)与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昌大数据)、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盛宏业)、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克科技)、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立方)、喀什云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逸科技)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一审判决:1、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归还借款本金 169,799,018.94 元以及利息 5,602,028.15 元,并支付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自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256.25 个基点(BP)基础上上浮 50%计收的罚息、复利;2、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支付律师费 50 万元;3、被告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对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述第一项、第二项所涉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追偿 4、若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未能如期足额清偿上述第一项、第二项债务,则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有权以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 100%)拍卖或者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5、驳回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922,310 元,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927,310 元由被告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陈建铭、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喀什云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负担。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6,954,215.28	396,954,223.28
合计	396,954,215.28	396,954,223.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 个月	
7-12 个月	16,821,799.09
1 年以内小计	16,821,799.09
1 至 2 年	27,859,485.83
2 至 3 年	356,533,875.94
3 年以上	236,118.3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01,451,279.2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	370,405,617.03	370,405,617.03
对其他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203,182.05	203,182.05
应收非关联方公司的款项	30,841,480.13	30,841,480.13
其他	1,000.00	1,000.00
合计	401,451,279.21	401,451,279.2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497,055.93			4,497,055.9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00			8.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4,497,063.93			4,497,063.9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97,055.93	8.00				4,497,063.93
合计	4,497,055.93	8.00				4,497,063.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3,578,343.25	2-3年	88.08	
江苏众达秋烨通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859,485.83	1-2年	6.94	2,785,948.58
霍尔果斯云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40,514.17	1年以内	0.78	
上海泛观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67,914.30	2-3年	0.74	
上海中昌新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3,182.05	2-3年	0.05	203,182.05

合计	/	387,749,439.60	/	96.59	2,989,130.63
----	---	----------------	---	-------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39,357,095.40		2,339,357,095.40	2,339,357,095.40		2,339,357,095.4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339,357,095.40		2,339,357,095.40	2,339,357,095.40		2,339,357,095.4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云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5,000,000.00			1,005,000,000.00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920,000,000.00			920,000,000.00		
上海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杭州钰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舟山中昌海运有限责任公司	354,357,095.40			354,357,095.40		
合计	2,339,357,095.40			2,339,357,095.4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2,377.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763.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1,385.3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6.26	-0.134	-0.1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6.26	-0.134	-0.13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董事长：季明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8月3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